

苏科政〔2016〕241号

## 关于《市科技局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3+1” 政策文件的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市、区科技局，局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现将《市科技局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3+1”政策文件的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紧做好落实工作。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6年11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省科技厅。

---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16年11月21日印发

---

# 市科技局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 “3+1”政策文件的实施细则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近期出台的“3+1”政策文件，加快推进我局牵头的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特制定以下实施细则。

## 一、推进科技管理制度改革

### 1. 改革创新资源配置方式

会同市财政局优化科技资金管理制度，持续推进重点产业技术创新计划的实施；按照《苏州市科技创新政策性资助实施细则（试行）》，落实对承担国家重大专项、国家科技计划（专项）项目的研发费配套支持；加强市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进一步加强项目申报、合同签订及验收管理。（配置处牵头，持续推进）

### 2. 健全科研项目和资金检查、审计制度

强化科技计划实施和经费监督检查，严格落实《苏州市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审计操作办法（试行）》；开展科技计划项目的第三方评估，抓好《苏州市科技计划项目评估管理办法（试行）》《苏州市科技信用管理办法（试行）》的落实工作。（配置处牵头，持续推进）

### 3. 扩展创新载体建设内涵

深入研究“民办官助”类新型研发机构建设规律，研究制定

出台《苏州市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实施细则》（服务业处牵头，2017年3月底前完成。）

持续推进企业科技设施建设计划，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落户苏州及著名科学家命名并牵头组建的创新载体建设给予大力支持，启动实施县级市企业在市区设立研发机构专项计划，制定出台《支持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实施细则》。（配置处牵头，2017年3月底前完成）

## **二、推动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建设**

### **4. 完善中小企业创新服务体系**

推进实施市科技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计划，重点打造苏州自主创新广场等科技服务业示范区；按照《苏州市研发资源共享服务机构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苏州市研发资源共享服务用户补助实施细则（试行）》，支持企业使用或租赁研发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入网仪器开展研发活动。（服务业处牵头，持续推进）

### **5. 促进中小科技企业做强做大**

深入实施“雏鹰计划”“瞪羚计划”，根据科技型中小企业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不同发展阶段的需求，进一步深化创业引导、项目资助、科技金融等扶持工作。（高新处、服务业处牵头，持续推进）

### **6. 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

按照国家修订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落实省科技企业“小升高”的工作部署，加快建立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研究制定出台《苏州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实施细则》。（高新处牵头，2017年3月底前完成）

### **7. 推动企业研发准备金试点**

在常熟市先行开展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试点，市科技局会同市国税、地税、财政等部门及时总结试点经验，探索运行规律。（法规处牵头，2017年初启动）

### **8. 加大对技术转让和成果转移的支持力度**

按照《苏州市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细则（试行）》，实施科技成果转化计划；对经科技成果转化平台认定备案的成果项目，按照《苏州市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平台运行实施细则（试行）》给予资助。按照《苏州市技术经纪人奖励实施细则（试行）》，加大对促成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经纪人的奖励力度。（服务业处牵头，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市产学研协同创新计划，重点实施苏州——清华创新引领行动，扎实推动“中国科学院科技服务网络行动计划”在苏实施；加快推进产学研合作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建设，推动科研院所、高等院校重大科技成果在我市转化和产业化。（合作处牵头，持续推进）

### 三、优化科技创新环境

#### 9. 大力支持科技人才创业创新

进一步修订完善《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实施细则》。（人才处牵头，2016年底完成）

启动实施“重大创新团队引进计划”，重点引进一批具备重大原始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能够引领和推动苏州产业跨越发展的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创新团队。持续推进“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计划”，加大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的支持力度。（人才处牵头，持续推进）

#### 10. 推广“科贷通”等科技信贷创新产品和服务

持续推进省、市、市（区）三级联动机制，按照《苏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专项资金实施细则》，不断扩大“科贷通”业务覆盖面和受益面。对银行机构为市级以上领军人才企业放贷产生的损失加大补偿力度，强化人才创新创业金融支持。（高新处牵头，科创投配合，持续推进）

#### 11. 加大天使投资引导扶持力度

按照《苏州市天使投资引导资金实施办法》《苏州市级天使投资引导资金阶段参股实施细则（试行）》，大力吸引国内投资企业或投资管理企业在我市新设立天使投资基金。（高新处牵头，科创投配合，持续推进）

## **12. 加大科技保险风险补偿力度**

会同市财政局贯彻《江苏省科技保险风险补偿资金实施细则（暂行）》，加大企业科技保险费用补贴力度，引导保险机构开发与科技型企业相适应的科技保险产品和服务。（高新处牵头，科创投配合，持续推进）

## **13. 降低科技企业融资成本**

按照《苏州市科技贷款贴息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贷款利息加大补贴力度，进一步降低科技企业融资成本。（高新处牵头，科创投配合，持续推进）

## **14. 推动众创空间建设**

按照《苏州市众创空间等新型孵化机构认定和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持续推进全市众创空间建设。推进实施“创客天堂”行动计划，扶持一批有一定技术含量和发展前景的创客。（服务业处牵头，持续推进）

深入实施“科技创业天使计划”，积极吸引全球优秀创业团队落户我市。（人才处牵头，持续推进）